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00 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陈力皎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公司财务费用，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4、保荐机构《关于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1月13日